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4-061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金鸿	股票代码	0006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焦玉文	张玉敏	
办公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218号金鸿控股16层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218号金鸿控股16层	
电话	0734-88000669	0734-88000669	
电子信箱	jhkg669@163.com	ym33133@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9,073,899.25	649,255,362.35	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622,841.61	3,814,807.64	-2,5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287,616.55	2,717,991.68	-3,53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920,288.10	137,480,294.80	-3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61	0.0056	-2,53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61	0.0056	-2,53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9%	0.81%	-44.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78,164,761.11	2,707,676,464.65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094,629.86	259,756,585.05	-37.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坤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1%	140,899,144.00	0	不适用	0
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实产业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1%	22,513,263.00	0	不适用	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2.94%	19,980,000.00	0	不适用	0
许锡龙	境内自然人	2.70%	18,372,700.00	0	不适用	0
联中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9%	12,883,714.00	0	不适用	0
益豪企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7,408,460.00	0	不适用	0
邓章礼	境内自然人	0.96%	6,529,779.00	0	不适用	0
杨颖	境内自然人	0.81%	5,488,800.00	0	不适用	0
魏鹤仙	境内自然人	0.61%	4,136,500.00	0	不适用	0
邹葵芳	境内自然人	0.52%	3,529,23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邓章礼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83,3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246,479股,合计持有6,529,779股,持股比例0.96%。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山西坤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年01月24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徐博
变更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年01月24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金鸿债	112276.SZ	2015年08月27日	2015年08月27日	16,797.06	4.7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89.11%	86.47%
流动比率	16.43	24
速动比率	15.08	2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19	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328.76	271.80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9	4.27
利息保障倍数	-0.19	2.9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72	4.26
贷款偿还率	59.72	81.99
利息偿付率	65.70	45.78

三、重要事项

1、截止目前公司仍有部分历史遗留的"股转债"债务未进行登记。同时,截至报告期末,委托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安信信托-安桥-领先科技589.6万股已经全部出售,收回资金70,866,828.52元,公司已设立专项资金,专门用于偿还上述"股转债"形成的债务本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偿还股转债务合计39,182,574.25元(其中本金22,541,560.00元,利息16,641,014.25元含税),尚余6,951,689.79元未付。

2、公司分别于2018年、2019年因 因资金周转困难致使公司发行的 "15金鸿债"、"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6中油金鸿MTN001,债券代码101662006)未能如期偿付应付本息,形成实质违约 ,公司随后一直在积极通过处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努力筹措相关资金,同时与各方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力争尽早解决相关债务问题。

截至目前,公司根据2020年8月制定的第二次清偿方案中的方案一:15金鸿债债务余额及利息在2020年9月30日前一次性清偿本息共计16,678.82万元;16中油金鸿MTN001债务余额及利息在2020年9月30日前一次性清偿本息 共计16,508.83万元;截止目前涉及折价偿付方案的债券已全部支付完毕。

第二次清偿方案中的方案二为:

第一期:2021年6月30日前,公司向债权人偿还剩余债务本金的10%及该等本金相应利息。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偿付了15金鸿债本息共计5,568.04万元,16中油金鸿MTN001本息共计2,588.69万元;

第二期:2022年6月30日前,公司向债权人偿还剩余债务本金的20%及该等本金相应利息。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偿付了15金鸿债本息共计5,269.87万元,16中油金鸿MTN001本息共计4,639.67万元;

第三期:2023年6月30日前,公司应向债权人偿还剩余债务本金的30%及该等本金相应利息。因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未在2023年6月30日之前偿付上述本息,15金鸿债逾期本金6,608.78万元, 利息1,943.70万元;16中油金鸿MTN001逾期本金4,042.50万元,利息1,039.53万元。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15金鸿债"及"16中油金鸿MTN001"债务清偿方案的议案》,同时披露了《调整后的"15金鸿债"(债券代码:112276.SZ)及"16中油金鸿MTN001"(代码:101662006)债务清偿方案》,并于2023年9月9日披露了《关于"15金鸿债"(债券代码: 112276.SZ)及"16中油金鸿MTN001" 债务清偿方案补充说明的公告》(详情请参阅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最新债务清偿方案,公司应在2023年11月30日前,偿还原 "15金鸿债" 及 "16中油金鸿MTN001"债务本金的16.5%及该等本金相应利息,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资金筹措未达到预期,上述偿还资金暂未落实到位,未能在2023年11月30日前偿还还原"15金鸿债"债务本金的16.5%及该等本金相应利息,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后续偿债事项。

"15金鸿债"及"16中油金鸿MTN001"受托管理人及主承销商于2023年12月13日召集了"15金鸿债"及"16中油金鸿MTN001"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15 金鸿债"立即兑付剩余本息及违约金事项的议案》、《关于对"15 金鸿债"推选债券持有人代表并拟启动诉讼维权的议案》及《关于"16中油金鸿MTN001"立即兑付剩余本息及违约金事项的议案》、《关于对"16中油金鸿MTN001"推选债券持有人代表并拟启动诉讼维权的议案》。

3、公司2021年12月23日丧失对子公司沙河金通的控制权,因该事项持续至今,公司多次通过与沙河建投沟通,力争收回控制权,但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公司为解决内控的重大缺陷问题,最终决定对外转让所持有的沙河金通股权,但因小股东方沙河建投不配合股权转让事宜,导致股权转让尚未完成。截至目前,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东公司作为沙河金通股东已于近日对沙河金通公司及小股东沙河建投提起诉,要求配合华东公司行使股东知情权,提供沙河金通公司的财务资料,该案已被法院受理,本案于2024年8月14日二次开庭,暂时没有判决结果。

4、公司原控股股东新能国际因股票质押业务纠纷,其所持有的公司140,899,144股股份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山西坤杰于2023 年12月19日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并于2024年1月18日完成股权过户手续,过户数量为140,899,1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1%。本次拍卖过户完成后,山西坤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899,1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徐博先生100%持有北京金坤杰投资有限公司,并通过北京金坤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山西坤杰,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陈义和先生变更为徐博先生。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将股东提交的提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其中包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免去刘玉祥先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议案》、《提名袁志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郭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免去郭见驰先生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提请免去陈蒙女士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提名李方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朱爱炳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6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 于2024年5月24日及2024年6月13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公司内部整合及调整需要,公司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进行了调整。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袁志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邓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免去刘玉祥先生公司总经理职务,免去段崇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免职后刘玉祥先生、段崇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审议通过《关于推举郭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鉴于公司副董事长刘玉祥先生已离任,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良好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推举公司董事郭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审议通过 《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因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推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组成如下:(战略委员会成员:张达威 郭韬 袁志彪 焦玉文 肖晓兰(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杨杰(独立董事) 张达威 郭韬 张忠伟(独立董事) 肖晓兰(独立董事)),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4-060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2024年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资产概述
(一)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资产的原因
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一商誉减值》及本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4年6月30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 对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进行评估和分析, 其中对商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专项测试,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子公司对截止2024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 范围包括存货、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进行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4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3,613.58万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	150.50
其他应收款	13,463.08
合计	13,613.58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标准的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13,613.58万元,全部计入2024年半年度损益,将相应减少2024年半年度的净利润13,613.58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3,595.38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3,595.38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标准的说明
1、应收账款,对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按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调整后进行减值测试。本报告期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50.50万元。
2、其他应收款,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逐笔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本报告期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3,463.08万元。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标准的说明及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是基于实际情况进行判断和减值测试,是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符合法规规定和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确保公司会计信息的公允性与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说明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因说明
由于部分客户出现资金紧张,经营困难,无法及时归还对公司的债务,公司在充分评估的情况下,基于审慎客观的原则计提了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4-059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8日在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218号金鸿控股1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部分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张达威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如下管理制度进行制定和修订。
3.1修订〈定期报告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定期报告工作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定期报告工作制度(2024年8月)》。
3.2修订〈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4年8月)》。
3.3修订〈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2024年8月)》。
3.4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4年8月)》。
3.5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4年8月)》。
3.6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外部信息使用人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外部信息使用人制度(2024年8月)》。
3.7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4年8月)》。
3.8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2024年8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4-65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新健康	股票代码	0005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新星	王垚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甲18号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甲18号	
电话	010-57825201	010-57825201	
电子信箱	IR@CRHMS.CN	IR@CRHMS.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393,382.51	100,123,029.06	3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981,492.63	-84,952,868.70	1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368,228.24	-90,691,856.20	1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160,835.25	-115,339,485.57	-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5	-0.0937	2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5	-0.0937	2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7%	-12.68%	7.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25,119,352.60	1,951,543,466.24	-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7,871,241.94	1,420,251,225.49	-5.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6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5%	235,702,593	0	不适用	0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5%	24,123,980	24,123,98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	13,008,415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电子信息传媒产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8,425,747	0	不适用	0
庄凤娟	境内自然人	0.75%	7,381,079	0	不适用	0
潘国正	境内自然人	0.64%	6,287,637	0	不适用	0
李晓飞	境内自然人	0.56%	5,491,707	0	不适用	0
李奇琪	境内自然人	0.54%	5,326,600	0	不适用	0
李根法	境内自然人	0.37%	3,598,200	0	不适用	0
刘一隆	境内自然人	0.36%	3,498,03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控制下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与除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4年6月30日,潘国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30,337股外,还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7,300股,实际合计持有6,287,637股;李晓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17,100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74,607股,实际合计持有5,491,707股;李根法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410,000股外,还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8,200股,实际合计持有3,598,200股;刘一隆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98,039股外,还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498,039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共计4,129.47万元,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期投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公司决定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同意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由3.5亿元(含本数)增加至4.5亿元(含本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3)。
3、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新有限与壹永科技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新有限因拟向公司参股公司壹永科技采购专病防控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形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形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国新有限与壹永科技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
4、关于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事项
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持有的北京海协90%股权及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海协10%股权,转让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名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
5、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持续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加强对各分、子公司的资金管控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决定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签署《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简称《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办理日常资金收付结算、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等金融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8)等。
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4)。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4-66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推进公司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网络与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加快提升公司数字化水平,保障公司业务开展,决定设立公司数字化建设办公室。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4-67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863,604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9%,涉及激励对象80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为5.06元/股,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14,489,836.24元。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3、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984,176,136股减少至981,312,532股。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10名激励对象涉及的557,333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6月2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3年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以及两名激励对象退休,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2,306,271股。综上,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63,60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6月6日、6月7日和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1年4月28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公司收到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 "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179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三)2021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审议〈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2021年8月6日至2021年8月1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8月2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39)。
(五)2021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3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 独立董事王秀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六)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相关事宜的议案》。
(七)2021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43)。
(八)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相关事项的议案》《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一)2022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4),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802,000股。
(十二)2023年4月25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暨2022年度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暨2022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三)2023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9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6),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650,336股。
(十四)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57,333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五)2024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306,271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六)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57,333股。
(十七)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306,271股。
二、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鉴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33,333股,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价孰低值回购处理,"回购时市价"是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回购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6名激励对象退休以及3名激励对象被动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82,440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八章 激励对象的获授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规定,公司必须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等条件,方可依据激励计划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鉴于2023年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按照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须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2,147,831股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价孰低值回购处理。
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63,604股。
(二)回购注销的价格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5.06元/股。
(三)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金额为14,489,836.24元(未包含利息),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三、本次股票注销完成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4]第010058号)。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984,176,136股减少至981,312,532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 比例%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9,064,644	2.95	-2,863,604	26,201,040	2.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55,111,492	97.05	0	955,111,492	97.33
总股本	984,176,136	100.00	-2,863,604	981,312,532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也不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本次回购注销计划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4-63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65),和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关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通过查验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查阅财务公司2024年6月份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和风险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了评估。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永华、姜开宏、陈涛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关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网络与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加快提升公司数字化水平,保障公司业务开展,决定设立公司数字化建设办公室。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6)。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4-64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蔚女士召集并主持,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65),和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4-061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宇宁	董事	公务原因	黄毅
刘广博	董事	公务原因	李金璐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农糖业	股票代码	0009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南宁糖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滕正朋	李辉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	
电话	(0771)4914317	(0771)4914317	
电子信箱	zqb911@sina.com	zqb911@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3,345,058.96	1,686,810,351.06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55,805.03	24,224,230.41	-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59,770.91	11,036,901.15	-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749,770.78	-57,589,275.48	-21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6	0.0605	-37.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6	0.0605	-3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1%	46.39%	-33.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61,723,497.07	4,691,155,149.20	-1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040,459.17	96,987,951.87	15.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4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23%	153,052,709	76,238,881	质押	70,005,900
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98%	59,954,972	0	不适用	0
蒋理	境内自然人	3.70%	14,807,812	0	不适用	0
王俊刚	境内自然人	0.42%	1,670,737	0	不适用	0
唐荣标	境内自然人	0.34%	1,370,100	0	不适用	0
黄家平	境内自然人	0.24%	971,200	0	不适用	0
金丕川	境内自然人	0.24%	967,363	0	不适用	0
#蒋红英	境内自然人	0.23%	917,300	0	不适用	0
殷实	境内自然人	0.20%	810,000	0	不适用	0
林汉标	境内自然人	0.20%	794,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与关联方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冠环保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约定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博冠公司的全部股权托管给公司,由公司行使与委托股权相关的经营管理权,托管费75万/年;为进一步明确原协议约定的委托管理有关事项,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及广西博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详见2024年1月25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与关联方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注: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4年3月底注销,上述合同权利与义务由广西广农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
(二)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2019年4月2日,广农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2019年4月2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02924),南宁振宁公司所持公司76,813,828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给广农集团过户工作完成,广农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正式生效,该承诺于2024年4月22日到期。广农集团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拟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至2027年4月22日(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2024年4月11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补充公告》)。
(三)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苗李女士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并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 并经公司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提名吴楷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四)2024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苏兼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苏兼香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苏兼香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4〕726号),同意侨旺纸模股票(证券简称:侨旺纸模,证券代码:872558)自2024年6月4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侨旺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详见2024年6月5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董事长:罗应平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4-060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24年8月28日上午10:00。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会议召开的方式:举手表决。
3.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吴楷堂先生因公务请假并授权委托监事吴浅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朱春松先生因公务请假并授权委托监事奚德标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吴浅先生。
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楷堂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主持现场会议,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由公司监事吴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4-059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24年8月28日上午9:00。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会议召开的方式:举手表决。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其中董事陈宇宁先生因公务原因请假并授权委托董事黄毅先生行使表决权、董事刘广博先生因公务原因请假并授权委托董事李金璐先生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应平先生。
列席人员:监事会3人及高级管理人员3人。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聘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金璐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